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9)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業績，以及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79,618	1,026,823
銷售成本		<u>(494,741)</u>	<u>(946,207)</u>
毛利		84,877	80,616
其他收入		2,404	9,382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690	9,870
分銷成本		(14,183)	(20,940)
行政支出		(47,913)	(41,76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46,139	-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7,868	11,151
攤佔合營企業業績		-	(118)
財務費用		<u>(10,355)</u>	<u>(8,644)</u>
除稅前溢利		70,527	39,548
所得稅支出	5	<u>(2,371)</u>	<u>(3,298)</u>
本期間溢利	6	<u>68,156</u>	<u>36,250</u>
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7,630	34,541
非控股權益		<u>526</u>	<u>1,709</u>
		<u>68,156</u>	<u>36,250</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24.4</u>	<u>12.5</u>
— 攤薄		<u>24.4</u>	<u>12.4</u>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68,156</u>	<u>36,25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1,316	11,63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調整	<u>(10,466)</u>	<u>8,009</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u>850</u>	<u>19,64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9,006</u>	<u>55,896</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8,486	54,189
非控股權益	<u>520</u>	<u>1,707</u>
	<u>69,006</u>	<u>55,89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211,948	2,015,8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225	191,012
商譽		11,509	11,509
無形資產		47,360	45,568
聯營公司權益		161,894	166,067
合營企業權益		-	-
可出售投資		154,553	136,640
收購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63,346	-
		<u>2,837,835</u>	<u>2,566,661</u>
流動資產			
存貨		63,973	74,88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9	115,753	126,74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7,835	8,741
衍生財務工具		10,756	13,254
可退回稅項		2,510	3,157
持作買賣投資		11,442	11,248
已抵押存款		453,633	493,522
銀行結存及現金		410,209	327,583
		<u>1,076,111</u>	<u>1,059,126</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10	130,212	152,242
應付股息		13,873	-
應付稅項		17,610	18,072
銀行貸款		575,988	437,850
債券		5,578	-
銀行透支		35,786	39,084
		<u>779,047</u>	<u>647,248</u>
流動資產淨額		<u>297,064</u>	<u>411,8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34,899</u>	<u>2,978,53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59,131	312,853
債券		129,488	106,167
遞延稅項負債		21,092	21,011
租賃按金		86,984	87,268
		<u>596,695</u>	<u>527,299</u>
資產淨額		<u>2,538,204</u>	<u>2,451,2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7,737	27,709
股份溢價		72,093	71,488
儲備		(8,095)	8,717
保留溢利		2,321,801	2,268,044
		<u>2,413,536</u>	<u>2,375,95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13,536</u>	<u>2,375,958</u>
非控股權益		124,668	75,282
權益總額		<u>2,538,204</u>	<u>2,451,24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之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分銷流動及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u>490,762</u>	<u>88,856</u>	<u>579,618</u>
分類溢利	<u>4,057</u>	<u>90,002</u>	<u>94,059</u>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21)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288
可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3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7,868
財務費用			(10,355)
其他未分配收入			980
未分配企業支出			<u>(22,330)</u>
除稅前溢利			<u>70,527</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收益			
對外銷售	<u>939,954</u>	<u>86,869</u>	<u>1,026,823</u>
分類溢利	<u>9,874</u>	<u>37,343</u>	47,217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224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3,130
可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341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1,151
攤佔營企業業績			(118)
財務費用			(8,644)
其他未分配收入			2,411
未分配企業支出			<u>(17,164)</u>
除稅前溢利			<u>39,548</u>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分類溢利並不包括中央行政費用、企業支出、攤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投資收入以及財務費用。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4,294	(8,75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465)	17,40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21)	1,2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	-
	<u>1,690</u>	<u>9,870</u>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即期	647	1,310
先前期間撥備不足	-	352
	<u>647</u>	<u>1,662</u>
海外稅項		
即期	1,404	755
先前期間超額撥備	56	-
	<u>1,460</u>	<u>755</u>
遞延稅項	<u>264</u>	<u>881</u>
本期間所得稅支出	<u>2,371</u>	<u>3,29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各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

海外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當前所得稅稅率計算。

6.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	455,594	896,7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55	4,429
無形資產攤銷	2,900	2,622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支出	2,934	3,571
存貨撥備（回撥）淨額	2,674	(4,640)
呆賬撥備	-	43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之呆賬撥備	-	8,07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33)	(2,411)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溢利 67,630,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4,541,000 港元）及下列之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277,358	277,03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已發行的購股權	321	411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277,679	277,446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若干購股權及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新龍移動」）之購股權，乃因為期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及新龍移動之平均市價。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末期股息，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應派每股 5.0 港仙 (二零一四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每股 5.0 港仙)	13,873	13,854
特別股息，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應派每股 3.0 港仙	-	8,313
	13,873	22,167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包括應收貨款 67,956,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944,000 港元）。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即收益確認日期）而呈列的應收貨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 日內	36,539	21,387
31 至 90 日	12,863	19,161
91 至 120 日	3,535	1,805
超過 120 日	15,019	27,591
	<u>67,956</u>	<u>69,944</u>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就銷售流動及資訊科技產品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 天信貸期。就向銀行提供之電子裝置銷售而言，於孟加拉之銷售乃按分期付款基準。惟並無向租賃物業的客戶及關連公司給予信貸期，租金需於送遞預付通知時付款，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10.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包括應付貨款 38,39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771,000 港元）。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 日內	29,345	34,532
31 至 90 日	6,254	15,380
91 至 120 日	102	127
超過 120 日	2,694	2,732
	<u>38,395</u>	<u>52,771</u>

有關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60 日。

11. 股本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u>350,000,000</u>	<u>35,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77,033,332	27,703
行使購股權	<u>55,555</u>	<u>6</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088,887	27,709
行使購股權	<u>277,779</u>	<u>28</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77,366,666</u>	<u>27,737</u>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位於日本大阪的一塊土地、地上權及停車場，代價為 390,018,000 日圓（相當於 24,727,000 港元）。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

房地產投資業務

期內本集團房地產投資組合的收益總額增加至 89,000,000 港元，而分類溢利與上個中期期間的 37,000,000 港元相比則為 44,000,000 港元（不包括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在日本收購兩項額外酒店物業：鄰近東京銀座的 First Cabin Tsukiji，及於日本京都的 B Kyoto Sanjo 酒店。由於新增收購事項，本集團現時於日本各個城市共擁有十幢酒店物業。儘管日元在本期間貶值，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通過日元貸款及物業市值增加而抵消。

彼等以 312,000,000 港元的代價收購位於香港金鐘的一全層商業辦公室，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完成。來自該物業的收入將會提供正面的貢獻及鞏固本集團業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日本、香港及新加坡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總額達 2,212,000,000 港元，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增加 10%。

投資資訊科技業務

儘管處於泰國的政治及經濟挑戰下，我們的聯營公司 SiS Distribution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仍然有所表現並為本集團貢獻 8,0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彼等的附屬公司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nsultants Limited (「ITCL」) 的收入貢獻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增加 10% 至 43,000,000 港元。ITCL 於孟加拉向銀行及電訊公司提供金融及流動銀行解決方案，為孟加拉最大的支付交換器及網關供應商之一。其於為孟加拉客戶提供電子及流動銀行付款服務以及提供付款終端擁有顯著領先地位。

世界各地正在迅速採用電子付款。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在孟加拉的發展，並為進一步拓展電子及流動付款服務領域之業務，尋求戰略合作夥伴。

分銷業務

由於流動產品競爭激烈及香港零售市場需求不振，分銷流動及資訊科技產品及分銷管理服務的收益由 940,000,000 港元減少 48% 至 491,000,000 港元，而分類溢利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則由 10,000,000 港元下降 59% 至 4,000,000 港元。

展望

今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前景依然不明朗。每個挑戰均代表新機遇。儘管全球經濟前景面臨挑戰及不穩，本集團仍然充滿信心，謹慎邁步向前。憑藉強大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將利用其知識及經驗，不斷探索及尋求能為本集團及股東提供高回報的其他投資及多元化機會。

本集團相信，由於日圓貶值和二零二零年日本奧運即將來臨，遊日旅客的數目於不久將來繼續上升。日本的經濟及商務酒店業務已見規模。

財務回顧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 3,913,946,000 港元乃由權益總額 2,538,204,000 港元及負債總額 1,375,742,000 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 1.4，相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 1.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存及現金 863,842,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1,105,000 港元），而其中 453,633,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3,522,000 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借款。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債券及透支撥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貸款、債券及銀行透支合共為 617,352,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6,934,000 港元）及長期貸款及債券 488,619,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9,020,000 港元）。此等借款主要以日圓、港元及孟加拉塔卡計值，由銀行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底，本集團有借貸淨額（銀行貸款、債券及銀行透支總額減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已抵押存款）242,129,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849,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總借款及債券除以權益總額）為 4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抵押存款 453,633,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3,522,000 港元），且賬面值為 1,584,06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6,778,000 港元）的投資物業已予抵押，以獲取銀行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及購買投資物業。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人數為 341 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90 人），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為 18,618,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5,375,000 港元）。除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授出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董事相信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可以為僱員提供額外獎勵及利益，從而提升僱員的生產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 277,779 份購股權獲行使，而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股價為 3.77 港元及 3.75 港元，及 2,25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承授人。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將表現與回報掛鉤。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繼續採取透過訂立外幣遠期合約的保守外匯風險管理策略。對沖匯率波動風險的策略較去年年結日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名義值 273,000,000 港元之未平倉遠期合約（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400,000 港元）。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分別約為 1,566,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5,000 港元）及約為 173,88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期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定買賣協議，以 311,600,000 港元之代價收購一項物業。初步按金 31,160,000 港元已支付，而總代價之餘額 280,440,000 港元將於交易完成時支付。本集團還與獨立第三方簽定為日本新收購酒店物業作翻新工程合約，已訂約但未撥備金額為 7,847,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一間銀行及節能服務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合共 63,501,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072,000 港元），作為本集團分別取得銀行信貸及提供節能服務的擔保。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新龍移動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a) 235,19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由新龍移動發行，總額 23,519,000 港元已資本化至本公司；
- (b) 88,757,333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新龍移動普通股由本公司宣派為特別股息，以實物分派方式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派付；及
- (c) 44,8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由新龍移動以每股 0.82 港元發行予公眾，所得款項總額 36,736,000 港元。

新龍移動股份發行予公眾及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本公司於新龍移動之權益由 100%攤薄至 52.30%及考慮為視作出售。雖然減少新龍移動之權益，本公司仍持有新龍移動之控制權，分拆新龍移動產生之虧損 17,558,000 港元（即代價 30,521,000 港元（扣除發行開支 6,215,000 港元）之公平值與已確認於新龍移動之非控股權益 48,079,000 港元之差額）已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企業管治

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年報第 11 頁企業管治一節所披露之有關守則 A.2.1, A.4.1 及 A.4.2 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規定。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載必守準則條款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部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刊載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international.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致謝

我們藉此對各僱員盡心盡力作出的貢獻，以及客戶、合作夥伴、股東及董事對新龍的支持表示感謝。本集團的成功全賴其對本集團的奉獻、貢獻、努力、時間及信心。

代表董事會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林嘉豐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嘉豐先生、林家名先生、林惠海先生及林慧蓮女士為執行董事；李毓銓先生、王偉玲小姐及馬紹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